



### 图说

## 美丽乡村 绿色家园

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古城镇蒋集社区刘庄村土地“增减挂”安置点被绿色田园环绕。该自然村396户因土地“增减挂”被集体搬迁到四处集中安置点,安置点楼房整齐划一,将统一规划入户自来水、休闲广场和绿化工程,极大提升了村民居住质量。

近年来,肥东县扎实落实土地“增减挂钩”工作,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整理复垦等措施,使城区建设用度和乡村耕地面积有效平衡,农村地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。

■ 阮雪枫/摄



# 《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》出台 我省将重点整治房地产市场乱象



市场星报、安徽财经网(www.ahcaijing.com)、掌中安徽记者从安徽省住建厅获悉,《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》于日前出台。我省将通过持续加大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工作力度,集中解决住房领域群众反映强烈、社会关注度高的突出问题,力争用3年左右时间,实现全省房地产市场秩序明显好转,违法违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,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显著减少,涉房信访投诉量显著下降。

■ 记者 祝亮

## “茶水费”、捆绑销售被列为整治重点

整治重点包括:在房地产开发方面,房地产开发企业违法违规开工建设;未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开发建设;未按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如期交付;房屋渗漏、开裂、空鼓等质量问题突出;未按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建设配套设施。

在房屋买卖方面,发布虚假违法房地产广告,发布虚假房源信息;捂盘惜售,囤积房源;挪用交易监管资金;套取或协助套取“经营贷”“消费贷”等非个人住房贷款用于购房;协助购房人非法规避房屋交易税费;违规收取预付款、“茶水费”等费用,变相涨价;利用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;捆绑销售车位、储藏室;捏造、散布不实信息,扰乱市场秩序。

## 重点整治克扣租金押金、强制驱赶租户

整治重点还包括:在住房租赁方面,未提交开业报告即开展经营活动;未按规定如实完整报送相关租赁信息;网络信息平台未履行信息发布主体资格核验责任;克扣租金押金;采取暴力、威胁等手段强制驱赶租户;违规开展住房租赁消费贷款业务;存在“高进低出”“长收短付”等高风险经营行为;未按规定办理租金监管。

在物业服务方面,未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内容和标准提供服务;未按规定公示物业服务收费项目标准、业主共有部分的经营与收益情况、维修资金使用等相关信息;超出合同约定或公示收费项目标准收取费用;擅自利用业主共有部分开展经营活动,侵占、挪用业主共有部分经营收益;物业服务合同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后,无正当理由拒不退出物业服务项目。

## 对违规的中介、自媒体将依法采取警示约谈

根据方案,我省将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。对房地产开发、房屋买卖、住房租赁、物业服务等领域进行全面排查,及时在新闻媒体、政务热线、门户网站上公布举报电话、开通举报信箱。对群众实名举报投诉的或媒体曝光的违法违规行为,及时依法调查处理。

全省各地将加强部门协同,集中力量。对本地区违法违规的房地产开发企业、中介机构、住房租赁企业、物业服务企业、金融机构、网络媒体及从业人员,应当依法采取警示约谈,停业整顿、吊销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等措施,并予以公开曝光;涉嫌犯罪的,移交公安司法部门依法查处。对逾期不能偿还债务、大规模延期交房、负面舆情较多等存在重大经营风险的企业,实施重点监管。

## 合肥等投诉量较大的7市将成立工作专班

此外,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、群众投诉信访量较多的合肥、阜阳、滁州、蚌埠、宿州、亳州、芜湖等市,为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有序进行,应成立市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领导小组,报请市领导担任组长,协调解决突出问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成立工作专班,抽调相关部门人员集中办公,确保专项整治行动扎实进行。

# 安徽发布药械安全状况白皮书 国家药品抽样品种覆盖率全国第一



8月18日,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,公布《安徽省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状况(2020年度)》白皮书(以下简称白皮书),全面介绍我省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状况,增进社会对我省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状况的了解。

■ 石跃新 记者 王玮伟

## 完成省级药品抽检超万批次

白皮书全面系统地对我省药品医疗器械的经济概况、质量安全、监管举措、社会共治等方面进行了归集分析;科学客观地采用大量数据对相关情况进行展示,并与往年的数据进行对比以突显变化趋势;特色鲜明地采用图、表、文的形式,更加直观地反映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安全基本状况。

记者从白皮书中了解到,截至2020年底,全省药品生产企业381家,其中,中药饮片生产企业206家。全省药品经营企业20819家,药品使用单位29391家,医疗器械生产企业708家,医疗器械经营企业28871家。

完成省级药品抽检10130批次,其中日常监督抽检6202批次,任务完成率101.7%,合格率99.8%,基本药物和高风险药品专项抽检3928批次,任务完成率102%,合格率99.9%。完成国家药品抽样任务1061批次,品种覆盖率97.84%,位居全国第一,批次完成率108.43%,位居全国第三,共收到不合格报告书12份,已在规定时限完成核查处置。

完成省级医疗器械抽检350批次,任务完成率100%,其中生产环节41批次,不合格2批次;经营环节(不含进口总代理)98批次,不合格12批次;使

用环节211批次,不合格23批次。完成国家医疗器械抽样任务69批次,抽样完成率86.25%(因部分生产企业产品未生产,未抽到样品),共收到不合格报告书1份,已在规定时限完成核查处置。

## 疫情期间 在全国率先实施两项举措

疫情期间,该局多措并举,全力促进防疫药械供给。在全国率先实施医用防护服驻厂监督,全面排查巡查防疫药械生产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,开展防疫物资质量专项整治提升行动,实施紧急使用新冠病毒疫苗质量安全专项监督检查,严厉打击防疫药械生产经营违法违规行为,查处案件142件、移送公安14起,有力保障了全省防疫药械质量安全。

其次,疫情初期,该局及时启动应急审批工作,加快推动防疫药械产品生产供应。全省共有210家企业的275个产品通过应急审批,168家企业取得生产许可,免收产品注册费2659万元。出台支持药械企业复工复产10项举措,指导全省药械生产经营企业及时复工复产、转产扩能。疫情防控关键时期,我省调入武汉的医用防护服数量占全国调入总量的10%,为打赢武汉保卫战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另外,该局在全国率先开发上线药械“两票制”网上备案系统,有效化解疫情期间药械批发企业现场备案难题。监督指导全省药品零售企业做好“一退两抗”药品销售实名登记,切实发挥疫情监测“前哨”作用。持续跟进智飞龙科马新冠病毒疫苗研发生产工作,力促疫苗早日上市。